

叶政秘〔2022〕6号

**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六安市叶集区惠企助企  
“十大海”行动实施方案》及有关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六安市叶集区惠企助企“十大海”行动实施方案》及十个专项行动方案已经区政府第3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六安市叶集区人民政府

2022年2月28日

# 六安市叶集区惠企助企“十大海”行动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和《安徽省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市场主体工作方案》要求，着力打造最优营商环境和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全面提振市场主体信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现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全面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确定的优化营商环境目标任务，认真贯彻“六稳”“六保”要求，对标国内一流营商环境，坚持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常态化助企纾困，好时不扰，难时出手，着力提升工作效能，有效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难题和短板，为建设皖豫边界中部崛起示范区作出新贡献。

## 二、主要内容

（一）开展“千名干部联万企”专项行动。深化干部帮扶走访联系，优选全区副科级以上干部对口服务企业和在建项目，建立问题收集、梳理、协办机制，对企业进行全生命周期服务，对项目实行全过程跟踪，加大企业纾难解困力度，推进项目早日建成投产（牵头领导：秦富好，牵头单位：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区直各单位配合）。

（二）开展“周末恳谈会”专项行动。搭建与企业家深度交

流平台，利用周末时间每月至少举办一次“周末恳谈会”，邀请企业家与区领导面对面交流沟通、畅所欲言，切实了解企业的真实想法，共谋发展思路（牵头领导：秦富好，牵头单位：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区科技经信局、区投创中心、经济开发区等单位配合）。

（三）开展“政企直通车”专项行动。通过设置企业专线、信箱等方式，搭建企业与区领导直通平台，受理企业咨询、投诉、求助、建议等事项，由区领导顶格督办，解决企业诉求（牵头领导：江丕俊，牵头单位：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区委督查办、区科技经信局、经济开发区等单位配合）。

（四）开展“审批提速”专项行动。对标江浙沪一流政务服务，坚持以服务对象需求为导向，不断优化政务服务难点、痛点和堵点，全面提速企业行政审批流程，对政务服务事项实行全流程监督，为企业提供更加优质高效服务。（牵头领导：江丕俊，牵头单位：区数管局，经济开发区、涉企审批部门配合）。

（五）开展“司法助企”专项行动。组织司法工作者、律师上门为企业 provide 法律咨询、合同审理等服务，将法律保护关口前移，为我区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牵头领导：张家松，牵头单位：区司法局，区委政法委、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科技经信局、区投创中心、经济开发区等单位配合）。

（六）开展“宣传助企”专项行动。统筹区内外媒体，采取

线上线下方式，积极宣传我区优秀企业和企业家；在区内街道或开发区主要道路，设置明星企业家、纳税大户企业宣传展牌，营造全社会尊企重企氛围（牵头领导：郑德跃，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城管局、区融媒体中心、经济开发区等单位配合）。

（七）开展“助企招人”专项行动。加强与院校、周边县区对接，组织区内企业深入高校及其他县区开展招工推介，加大企业招工宣传，吸引劳动者区内就业；建立企业与劳动者之间的信息通道，促进人岗直接对接，为企业解决“招工难”，为劳动者解决“就业难”。（牵头领导：雷鸣，牵头单位：区人社局，各乡镇街、区科技经信局、经济开发区等单位配合）。

（八）开展“科技助企”专项行动。免费为企业提供科技咨询、申报代理、技术诊断、产品研发等专业化辅导服务。指导企业进行专利申报与维护、产学研合作与成果转化；帮助企业完善高企材料和项目申报，搭建科创平台，推动企业发展（牵头领导：刘美胜，牵头单位：区科技经信局，区投创中心、经济开发区等单位配合）。

（九）开展“金融助企”专项行动。畅通银企对接渠道，探索将政策性担保融入招商服务优惠政策，针对重点行业领域企业融资需求开发定制适配信贷产品，发展企业股权投资，助力乡村振兴融资定期，着力解决企业融资难题（牵头领导：江丕俊，牵头单位：区金融监管局，区科技经信局、经济开发区等单位配合）。

（十）开展“企业家培训”专项行动。定期组织区内企业家

及新生代企业家赴“沪苏浙”等发达地区培训，开展学习交流，开拓眼界、提升理念（牵头领导：王世宏，牵头单位：区工商联，区委宣传部、区科技经信局、经济开发区等单位配合）。

### 三、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惠企助企“十大海”行动在区政府统一领导下进行，区政府成立行动领导小组，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作用，建立清单化、闭环式工作机制，制定专项行动行事历，一月一调度。围绕专项行动成立工作专班，在区政府惠企助企“十大海”行动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工作。各级各单位要围绕工作任务、以问题为导向，认真谋划开展，精心组织实施。

（二）广泛开展宣传。加强对各类企业的精准宣传和服务，建立常态化听取意见、整改落实工作机制，通过各种渠道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建议。统筹用好各类媒体，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及时总结先进经验做法，持续跟踪报道惠企助企“十大海”行动开展情况，客观反映工作成效，扩大惠企助企“十大海”行动影响力，打造叶集区服务企业的特色品牌。争取市级及以上媒体进行重点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三）压紧压实责任。强化正确工作导向，对工作敷衍塞责、推诿扯皮，不及时回应和解决企业诉求，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严肃追究责任。区惠企助企“十大海”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按月对各专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调度，每月通报结果。以月通报结果、企业满意度调查和安徽省“四送一服”双千工程综合服务

平台问题办理情况为基础，开展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评价，区政府对考核结果予以通报。

# 六安市叶集区惠企助企“十大海” 行动领导小组

- |      |     |                         |
|------|-----|-------------------------|
| 组 长： | 郑武军 | 区委副书记、区长                |
| 副组长： | 郑德跃 | 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
|      | 秦富好 | 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              |
|      | 王世宏 | 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              |
|      | 王 时 | 副区长（挂）                  |
|      | 雷 鸣 | 副区长                     |
|      | 赵以友 | 副区长                     |
|      | 江丕俊 | 副区长                     |
|      | 张家松 | 副区长、市公安局叶集分局局长          |
|      | 刘美胜 | 副区长、区投创中心主任             |
|      | 余存宝 | 副区长（挂）                  |
|      | 王 松 | 区政协副主席、提名区城管局局长人选       |
| 成 员： | 孟凡德 | 区政协秘书长、提名区农业农村局局长<br>人选 |
|      | 陈正友 | 区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
|      | 陈永海 | 提名区政府办公室主任人选            |
|      | 黄 巍 | 区委办公室副主任、提名区信访局局长<br>人选 |
|      | 汪立刚 |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金融监管局局长       |

曹大伟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沈冶军	区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张正富	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何成海	区委统战部副部长、区民宗局局长
陈德东	区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
余 涛	区委督查办主任
朱国忠	区人民法院副院长
窦 智	区人民检察院副院长
王洪涛	提名区发改委主任人选
舒久传	提名区教育局局长人选
程千友	提名区科技经信局局长人选
郑 昊	提名区民政局局长人选
张国秀	提名区司法局局长人选
胡明超	提名区财政局局长人选
徐 艳	提名区人社局局长人选
李明亮	提名区住建局局长人选
张纯贺	提名区交通局局长人选
万汉亿	提名区水利局局长人选
邵 华	提名区商务局局长人选
台运兵	提名区文旅体局局长人选
王正东	提名区卫健委局长人选
肖雪松	提名区退役军人局局长人选

周 灿	提名区应急局局长人选
秦中山	提名区审计局局长人选
潘泽民	提名区市场监管局局长人选
罗世铜	提名区统计局局长人选
孟凡银	提名区医保局局长人选
李 俊	提名区数管局局长人选
程 勇	提名区乡村振兴局局长人选
朱正鸿	区工商联主席
赵 焯	市公安局叶集分局副局长
余 浩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叶集分局局长
汤国森	叶集生态环境分局局长
张 锐	叶集税务局局长
张少炜	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叶集管理部主任
周厚年	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任
马 骏	国网叶集供电公司总经理
彭 华	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
崔 巍	姚李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陈 涛	洪集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祝玉梅	三元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沈 忱	孙岗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凌公安	史河街道党工委书记、主任
辛乃光	平岗街道党工委书记、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政府办公室，陈永海兼任办公室主任，张正富、程千友、张国秀、徐艳、李俊、朱正鸿、汪立刚、曹大伟任副主任。

# 六安市叶集区“千名干部联万企” 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决定开展“千名干部联万企”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包联主体

区领导，各乡镇（街道）、区直各单位副科级以上干部。

## 二、服务对象

（一）“四上”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资质等级建筑企业、规模以上其他营利性服务企业和非营利性服务业企业（组织）。

（二）“四上”培育企业。规模以下且年销售收入 500 万元以上工业企业；限下且年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上餐饮、住宿企业，限下且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上批发商贸企业，限下且年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上零售商贸企业；规模以下且年营业收入 700 万元以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和非营利性服务业企业（组织）；建筑业年产值 1000 万元以上法人企业。

（三）农业经济组织。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市级以上农业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

（四）其他具备条件的中小微企业。

### 三、工作内容

（一）构建亲清关系。通过按月实地走访、电话微信沟通等方式，积极主动地与企业家交朋友，敢于为企业家“站台”，不断巩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

（二）熟悉企业情况。深入了解企业概况和项目进展情况、主营业务（产品或服务）、生产状况（产能、核心技术、产品市场份额）、经营状况（销售额、纳税额）、年度发展目标和具体举措、行业影响力和竞争力，拓展学习企业所在行业有关知识，包括行业的产业链条、头部企业、市场规模、技术前沿、发展趋势等，掌握行业发展情况。

（三）宣传政策法规。宣传国家、省、市、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系列举措，根据企业类型、行业性质，研究相关产业政策和扶持政策，宣传行业知识、行业行情、技术走势及能耗、安全生产、环保等要求，精准宣讲，指引企业合规经营、指导企业转型升级。

（四）办理合规事项。对照《六安市叶集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政策清单》，帮助企业及时申请兑现符合条件的各级各部门奖励政策。按“应办尽办、即办快办”原则，帮助办理政府或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账款、市场准入、招投标、证件办理、公平竞争等应办未办、久拖未决的政府公共服务方面的合规事项。按“合情合理、量力而为”原则，帮助解决产品销售、融资、原料采购、技术攻坚等市场化方面的需求。

(五) 代言合理诉求。收集分析企业反映的尚无政策支持合理诉求，以企业代言人身份提出意见建议，报送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要会同主管部门及时分析，对合理化建议提请区政府领导交相关职能部门制定和完善政策；涉及上级政府权限的，报上级主管部门推动制发相关方案或政策。

#### 四、工作保障

(一) 加强领导、明确责任。成立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秦富好同志任组长，各分管副区长为副组长，各乡镇街、区直各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负责统筹推进工作开展。各乡镇街道、区直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是本地区本单位“千名干部联万企”专项行动的第一责任人，要对本单位干部包联企业统筹研究，组织本单位包联干部学习包联内容，及时协调解决包联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矛盾。包联干部每月至少走访联系企业 1 次，走访联系表由各单位联络员汇总，于每月 25 日之前报送至区政府办公室，工作专班定期听取共性问题汇报，研究部署解决措施。

(二) 完善“一库四单”机制。一是完善包联企业信息库。区直各企业主管部门和各乡镇街道要对照服务对象的条件，认真梳理企业，按照“应联尽联”要求，建立包联企业信息库。包联干部要摸清企业及所在行业情况，对企业重要信息变更第一时间反馈至工作专班办公室。二是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要根据企业信息库动态调整“千名干部联万企”联系企业清单。三是区营商环

境服务中心要建立惠企政策汇总机制，定期梳理、动态更新政策清单。四是建立解决企业诉求清单。根据收集问题及时制定企业诉求台账，分级分层予以解决。对企业合规合理诉求，由包联干部协调处理；包联干部无法协调处理的，交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分类汇总，呈区领导签批交办；对反映相对集中的共性问题，行业主管部门要会同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形成调研分析报告，提出解决建议，报区政府研究解决。五是健全企业满意度清单。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每季度通过电话调查、网络投票、现场调研等方式，全面掌握干部包联工作开展情况。

（三）严肃督查问效。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要会同区委督查办深入企业听取企业对包联干部作风等方面的意见建议，重点收集部门和干部在不担当、不作为和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定期对包联单位下沉情况和职能部门问题落实情况进行通报。

# 六安市叶集区“周末恳谈会” 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决定开展“周末恳谈会”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参会人员

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有关分管负责同志；有关区直单位主要负责人、邀请的企业或项目负责人。原则上每次恳谈会参会企业不超过 10 家。

## 二、会议主题

由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根据“惠企助企”十大专项行动中收集到的问题，以及企业阶段性关注较高的共性问题，提出讨论事项，提请区主要领导审核后确定。

## 三、会议方式

利用周末时间每月至少举办一次“周末恳谈会”，通过区政府领导与企业家之间进行面对面、开放式交流，打造政府常态化服务企业的叶集名片。

## 四、工作保障

成立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秦富好同志任组长，区政府副区长江丕俊同志任副组长，区政府办公室、区委督查办、区科技经信局、经济开发区等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负责会议的谋划、筹备、开展和诉求

办理工作。要建立工作台账，明确诉求事项、解决路径、责任单位、办理时限，动态把握问题处理情况，及时跟进调整具体措施，高效高质解决企业诉求。

# 六安市叶集区“政企直通车” 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决定开展“政企直通车”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工作目标

构筑企业直通区领导的快速通道，受理企业咨询、投诉、求助、建议等事项，健全平台与各涉企单位的联动机制，完善服务体系，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高效率、高质量服务企业，着力营造和优化营商环境。

## 二、工作内容

（一）在区政府网站搭建“政企直通车”平台，设立政企直通电话：0564-2770060，推动“政企直通车”平台与网上办事大厅、开发区企业运营中心、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相互对接、协同办理。

（二）各级各部门在本单位出台的政策文件印发5个工作日内向区级“政企直通车”平台推送涉企政策和相关政务信息，高效对接涉企服务。要利用各种渠道，广泛宣传“政企直通车”平台的功能、渠道、成效，通过“政企直通车”回应企业问题诉求，构筑企业直通政府的快速通道。

（三）各地各单位对平台转办的咨询类事项要在1个工作日内反馈办理结果、建议类事项要在2个工作日内反馈办理进展、

诉求类事项要在3个工作日内反馈办理进展。对不属于本单位职能范围的，应于1个工作日内向平台提出改派意见，经平台审核后，确定分派单位。因情况复杂，在规定时限内未能办结的，应在办理时限内向平台提交书面说明，并向诉求人作出解释。对未能在限期内办结的事项，平台要做好跟踪办理，每月梳理当月事项办理总体情况。

### 三、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政府副区长江丕俊同志任组长，区政府办公室、区委督查办等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统筹推进工作开展。

（二）严格办理质量。各承办单位要认真办理各级平台转办的企业反映事项，及时向区级平台报送核实情况、采取措施和办理结果；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公室常态化开展回头看，办理情况作为年度绩效考评的重要参考。

（三）强化督查落实。区营商环境服务中心作为“政企直通车”的区级平台管理部门，负责统筹协调各类企业诉求事项的受理、核实、分办等工作，建立企业反映事项台账，定期分析、梳理总结办理情况，及时宣传推广服务企业的典型案例和创新举措。

# 六安市叶集区“审批提速”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决定开展“审批提速”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工作目标

对标江浙沪一流政务服务，坚持以服务对象需求为导向，有效解决政务服务的难点堵点，努力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办结时限再压缩、申请材料再精简；健全帮办代办机制；设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开展“周末不打烊”服务；上线可视化办件监测平台，实现对政务服务事项全流程监督，努力提升涉企政务服务效率。

## 二、工作内容

（一）进一步压缩办结时限，推进当场办结。推进进驻政务大厅窗口单位对窗口充分授权，落实首席代表负责制，规范使用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对材料齐全无需现场核查的事项要当场办结；对缺少非核心材料事项的实行承诺后容缺办理，当场办结后再督促补齐材料；对需要现场核查的，在现有办结时限基础上压缩30%。

（二）进一步精简申请材料。进一步梳理审批程序，对照安徽政务服务网叶集分厅办理事项要求，结合实际精简申请材料。对涉企服务事项需提供的法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证照类材料，由部门内部通过信息归集共享平台进行调取，企业不再提供

相关纸质材料。

（三）进一步健全帮办代办机制。在政务大厅设立“帮办代办”窗口，配备必要的帮办代办人员。根据服务对象需要帮办代办相关业务，为特殊对象实行全程代办。

（四）设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在政务大厅设立“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受理企业和群众“办不成事”诉求，现场协调督办、解决答复。

（五）开展“周末不打烊”服务。梳理一批涉及公安、人社、市场监管、医保、税务等部门的高频办事事项，开展“周末不打烊”服务，最大限度满足群众办事需求。

（六）上线政务大厅可视化办件监测平台。结合“皖事通办”平台功能，上线政务大厅可视化办件监测平台，在区政务大厅的大屏公示政务服务办件进度和在线监测数据，让办事群众明晰办理流程、掌握办理进度、全程监督事项办理，对超时办件的事项，第一时间交办督办。

### 三、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政府副区长江丕俊同志任组长，区数管局、区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叶集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委督查办等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数管局，及时研究会商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二）强化数据支撑。充分发挥大数据支撑作用，积极主动

破除“信息壁垒”，加强政务资源归集力度，做到汇聚共享，实现政府数据最大化共享和跨部门、跨层级信息共享交换。

（三）严格责任落实。各责任单位要强化安排落实，工作专班随时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调度，每月通报工作进度。对工作敷衍塞责、推诿扯皮，不能及时落实工作安排、回应服务对象诉求，造成恶劣影响的，严格落实追责问责，并提交区“行政审批”蜗牛奖工作组进行认定。

# 六安市叶集区“司法助企”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决定开展“司法助企”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区“两会”精神，通过搭建平台，提供各种形式的法律服务，切实解决企业困难，防范企业法律风险，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及时补齐企业短板，将法律保护关口前移，为我区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 二、工作内容

（一）培养企业法律明白人。组织开展涉企法律培训，为全区各类企业培养1至2名法律明白人，挖掘企业自身潜力，防范企业法律风险，处理企业简单纠纷。

（二）建立涉企矛盾纠纷调解中心。成立涉企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开展行政调解、专业调解和诉前调解，最优方式化解矛盾纠纷，实行统一受理，相关单位联动方式，集中调处、化解涉企纠纷。

（三）开展护盾行动。公安部门开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妨碍企业发展的非法活动，清理企业周边不稳定因素，为企业发展提供稳定良好的社会环境。

（四）送法进企业。按照“八五”普法规划要求，组织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进一步引导企业遵纪守法意识，增强防范民商

事法律风险，提高企业依法维权能力。

（五）法律体检。满足企业关于法律体检方面的需求，由区司法局组织专业人员，对企业资质、规章制度、员工管理、财务管理、合同制度、知识产权等方面进行法律体检，出具体检报告，提出务实管用的意见建议。

（六）开辟企业公证服务绿色通道。在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大厅建立涉企公证服务绿色通道，简化公证流程，优化涉企公证服务收费标准，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安排专人负责，从快办理公证业务。

（七）开通涉企案件诉讼服务专区。区法院在诉讼服务大厅和执行事务大厅开辟涉企诉讼专用通道，优化立案程序，实现涉企案件快立快审快执。加强涉企案件诉前调解力度和执行和解力度，积极为企业降低诉讼风险和失信风险。依法加快破产案件办理。

（八）审慎办理涉企案件执行。开展“执行助企”专项执行活动，持续加大辖区企业申请执行案件执行力度强度，及时充分保障企业合法胜诉权益，依法慎用查封、扣押、冻结企业资产等执行措施。建立失信企业联合惩戒和信用修复制度，建立涉企案件执行信息共享和重大、复杂案件会商机制，充分听取有关部门、涉执企业意见建议。失信被执行企业履行完毕后 48 小时内解除失信信息或提供解除失信证明。

（九）完善少捕慎诉慎押司法机制。对涉企审查逮捕、审查

起诉案件坚持少逮捕慎重起诉，对涉企案件羁押必要性审查全覆盖。强化刑事诉讼监督，重点监督利用刑事手段插手经济纠纷、选择性执法、滥用强制措施、查封扣押冻结财物不当、财产刑执行不当、侵犯企业自主经营权等问题。

### 三、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政府副区长张家松同志任组长，市公安局叶集分局、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司法局等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司法局。各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明确任务清单时限，及时研究会商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二）强化督导检查。建立和完善“司法助企”工作台帐，按时间节点抓好任务落实，活动结束后，要对活动开展以来的各项数据进行统计，并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

（三）营造助企氛围。各部门要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报道，提升司法助企行动的知晓率，总结好专项行动成果，形成可复制推广的亮点经验和典型案例，营造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浓厚氛围。

# 六安市叶集区“宣传助企”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决定开展“宣传助企”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工作目标

宣传中央及省、市、区各项涉企优惠和便民政策、重大举措、重要活动和重点工作。积极挖掘、选树榜样，传播正能量，宣传有突出贡献的个人和企业的先进事迹，弘扬企业家精神。

## 二、工作内容

（一）开设专栏。持续更新优化叶集区人民政府网站和叶集区人民政府发布微信公众号“双招双引”等专题专栏，及时发布优秀企业简介、先进人物、典型事迹。

（二）开展专访。结合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情况，及时组织对企业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受到表彰奖励的人或事等开展专访。

（三）策划专题。制作企业宣传专题片。对企业助力叶集发展、服务叶集社会涌现出的典型做法、先进经验、模范人物做好宣传报道。主动邀约中央和省、市主流媒体，到企业宣传报道。

（四）新媒体宣传。利用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平台，通过微视频、H5等形式，制作新媒体产品，向企业推送各项优惠政策，宣传企业以及企业最新动态、优秀事迹和人物。

（五）户外公益宣传。在区内街道或开发区主要道路，打造

企业宣传一条街，集中宣传区内企业优秀人物等。制作微视频，通过户外大屏等形式开展优秀企业展播。

### 三、工作保障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成立由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郑德跃同志任组长，区政府副区长雷鸣同志任副组长，区委宣传部、区城管局、区融媒体中心等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委宣传部。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宣传助企工作，紧密配合，主动作为，确保宣传助企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到位。

（二）整合资源，协调联动。有关单位要结合自身，积极提供宣传报道的信息或素材。区委宣传部全力向外推送宣传助企信息，扩大覆盖面。区融媒体中心要充分利用各类载体，全面开展宣传报道。全区要上下联动、同频共振，为宣传助企提供有力支持。

（三）把握导向，引导舆论。各有关单位要牢牢把握舆论导向，坚持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确保宣传报道准确有力、生动有料、出新出彩，达到最佳效果。各有关单位要密切关注涉企社会舆情，遇重要负面舆情，及时向区委网信办报告。

# 六安市叶集区“助企招人”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决定开展“助企招人”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工作目标

建立企业与劳动者之间的信息通道，促进人岗直接对接，为企业解决“招工难”，为劳动者解决“就业难”。全面开展企业用工需求调查，及时发布需求岗位；宣传引导区内及周边劳动力、返乡农民工、专业技术人才等各类人员，留乡返乡、来叶集就业创业。

## 二、工作内容

（一）搭建企业和劳动者信息通道。一是组织专人深入企业，开展用工需求调查，及时掌握企业缺工人数、工种及工资待遇情况，建立企业岗位需求清单。二是考核与奖励相结合，充分调动区内乡村积极性，动态掌握本地劳动力信息，为有用工需求的企业推介劳动力。同时，加强与第三方专业机构合作，为企业输送所需人员。三是通过区政府网、区政府发布微信公众号、六安公共招聘网等，多渠道推介发布企业需求岗位，做到每月1号更新。

（二）办好专场招聘。一是走出去招聘。带领区内有用工需求企业到市内外高校、职业院校及周边地区开展专场招聘，做好职业介绍补助、院校就业补助等政策宣传；有重点组织部分企业、单位，到长三角地区参加人才交流洽谈会暨长三角地区高校毕业

生择业招聘活动。二是引进来招聘。加强与皖西学院、六安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联系，深化校企对接，一年至少两次到校接师生来叶集及相关企业参观考察。举办专场招聘。全年组织区内有用工需求的企业集中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援助、高校毕业生、金秋招聘等各类专场招聘会。

（三）建好线下招聘平台。在史河街道、姚李镇、三元镇建设固定招聘平台，通过相对固定场地、相对固定时间（周末），集宣传屏、标识牌、宣传展位为一体，建立常态化、赶集式的招聘机制。区人社局与城管部门建立畅通的对接机制，及时报备招聘企业名单，规范固定招聘平台的使用；所在地乡镇街做好固定招聘平台的日常维护及招聘当日的现场服务。各乡村都要在醒目位置（或公开栏）设置固定专栏，张贴区内各企业招聘公告、服务平台二维码，并根据区人社局要求动态更新。

（四）深化线上招聘。开展线上直播招聘，为区内有用工需求企业拍摄宣传短片，制作本区企业招聘、劳动就业政策短视频等，通过区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抖音、六安公共招聘网、叶集城市在线等，加大线上宣传、招聘。推广使用“互联网+智慧人才”系统，在该服务平台及时发布区内各企业招聘信息，各乡村宣传发动辖区劳动者注册使用该服务平台，实现精准推送岗位。

（五）开展针对性技能培训。根据企业需要，建立培训目录，开展求职者和在岗员工技能培训，提高劳动者专业技能，为企业

培养、输送人才。充分挖掘区内企业人力资源潜力，利用职校平台开展企业员工进校园培训、企业高管进校园授课、企业高管大讲堂等深层次校企合作。

（六）宣传、兑现各项政策。多渠道宣传我区职业介绍补助，院校就业补助，购买、租赁住房补贴等优惠政策。同时，建立台账、主动提醒、及时兑付，提高政策的知晓度和吸引力。

### 三、工作保障

（一）提高站位强领导。成立由区政府副区长雷鸣同志任组长，各乡镇（街道）、区人社局、区科技经信局、经济开发区等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人社局。各相关单位、各乡镇街要高度重视、主动作为，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把工作落实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确保各项目目标保质保量完成。

（二）健全机制聚合力。区人社局要发挥好牵头抓总、组织协调作用，各配合单位要切实增强大局意识，对照工作内容，迅速行动，把任务细化落实到位，主动对接，形成团结协作、高效运转的工作机制。

（三）加强督查保实效。各相关单位、各乡镇街要强化时间观念和效率意识，严格按照任务明确节点及时推进，上报工作进展情况；对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报请相关领导协调解决。区委督查办要抓好跟踪督查，反馈通报督查结果，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 六安市叶集区“科技助企”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决定开展“科技助企”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总体目标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优服务、促发展”为主要目标，巩固提升帮扶成效并使之制度化、常态化。深入企业，聚焦问题，找准需求，精准服务。进一步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 二、活动内容

（一）建立信息台账，提供优质服务。全面摸排全区有研发投入的规上企业、重点农业企业、科技型企业，建立企业信息台账和问题清单，动态了解企业生产经营、产学研合作、研发投入、知识产权、技术需求等情况，指导区生产力促进中心免费为企业提供政策解读、科技资源共享服务。聘请专业化的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免费为企业提供科技咨询、申报代理、技术诊断、产品研发等专业化辅导服务。

（二）做好主体培育，提升创新能力。一是培育全区有创新能力的企业，指导好企业专利申报与维护、产学研合作与成果转化、研发费用辅助账制定与归集等工作，建立动态高企培育库。二是区科技经信局、区财政局、叶集税务局等单位对纳入高企培

育库的企业逐一进行业务指导，逐条审核完善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材料，确保高企申报材料高质量、高标准通过层层评审。力争全年高企培育 6 家，认定高企 4 家。三是指导全区高新技术企业、高企培育企业、创新型企业自评认定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

（三）创建科创平台，推动企业发展。一是继续推进校企政合作，建立产学研用合作关系，争创市级以上众创空间、实验室、企业技术创新中心等，推动企业创新发展。二是继续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指导农业企业创建市级以上科技园区、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等农业科技创新平台。三是不断提升众创空间等科创平台的服务水平和市场化运营能力。力争全年创建众创空间、实验室、企业技术创新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 1-2 家；创建省、市级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各 1 家。

（四）强化项目申报，加速成果转化。围绕我区主导产业转型升级、科技强农、科技赋能等战略，全年指导企业申报市级以上科技项目 3-5 项，支持企业积极参加“创响中国”安徽省创新创业大赛，评选“创业之星”项目，对获奖团队给予区级配套奖励，加速科技成果在企业转移转化。

（五）做好服务保障，优化营商环境。一是全年开展“四送一服”科技要素对接活动 4 次以上，及时帮助企业解决生产中遇到的技术难题和科技人才需求。二是深化科技系统“互联网+科技服务”，组织企业线上申报项目，实现“最多跑一次”。三是加

大科技创新政策支持力度，及时兑现创新驱动奖补资金。

###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政府副区长刘美胜同志任组长，区科技经信局、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叶集税务局等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科技经信局。各单位要围绕服务内容，主动对接，形成合力，高效服务企业，把工作细化落实到位。

（二）突出问题导向。真正沉下去，实打实为企业解困，以点带面，通过一个具体问题的解决推动面上共性问题和相关问题的解决。

（三）坚持长效服务。把“科技助企”活动作为推动创新驱动的重要抓手，着力在健全工作机制、探索解困办法、深化成果运用等方面下功夫，做到要素需求全力保障，做到小微企业优先支持，做到民营企业竞争环境更加公平，做到涉企政策精准透明、方便兑现。

# 六安市叶集区“金融助企”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决定开展“金融助企”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工作目标

创新服务企业融资政策、产品、模式、举措不少于 10 个，召开政银企对接会不少于 4 次、银企对接会不少于 10 次，集中采集办理企业融资需求不少于 4 次，全区新增贷款不低于 20 亿元、贷款增幅不低于全市平均水平，产投基金到位规模进一步扩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得到有效满足。

## 二、工作内容

（一）畅通供需双向对接。每季度政府搭台召开 1 次区级政银企对接会，全年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至少主办 1-2 次中小型银企对接会。每季度至少集中摸排 1 次企业融资需求，实行批量交办、跟踪督办。

（二）强化政策担保助企。探索将政策性担保融入招商服务优惠政策，对落地招商项目资金需求给予一定额度信用担保支持。引入市担保公司开展市区联保战略合作，提升担保能力。创新设备质押、存货质押等反担保措施及特色担保产品不少于 5 个。企业资产抵押评估余值诚信再担保余额力争净增 20% 以上。

“税融通”业务信用担保额度测算在现有倍数标准基础上提高 1 倍。合理下调批量评级授信企业规模标准，拓展评级授信企业范

围，增加开发区享受信用评定和担保授信企业数量，尝试在招商、乡村振兴、建筑等领域对重点企业集中开展评级授信。

（三）开发信贷支持产品。针对重点行业领域企业融资需求开发定制适配信贷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围绕支持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开发“园区贷”，围绕支持专业市场入驻商户解决铺底流动资金需求开发“专业市场商户贷”，围绕支持招商引资项目落地发展开发“招商引资贷”等。

（四）发展企业股权投资。扩大产业投资基金与专项资金到位规模，以兴叶产投基金公司、农投公司两大投资母平台为主要载体开展直接投资运作，按支持重点探索设立“智能家电家居产业引导基金”等股权投资子基金，大力招引域外股权基金、投资公司等金融资本来区投资企业项目。

（五）助力乡村振兴融资。启动党建引领信用村建设试点，创业担保贷款、农业信贷融资担保贷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风险补偿基金贷款、脱贫人口小额贷款余额力争净增20%以上，加大乡村振兴风险补偿资金贷款投放。

### 三、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政府副区长江丕俊同志任组长，区委组织部、区金融监管局、区商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投创中心、区财政局、经济开发区、国投集团公司等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金融监管局，负责统筹推进“金融助企”工作。

（二）强化工作调度。每月汇总一次工作进展情况，包括成效、差距及打算，在每季度初召开工作推进调度会。

（三）严格工作考核。银行机构工作落实情况列入金融机构支持经济发展考核、作为支持其业务发展重要依据。区属国企工作落实情况列入经营业绩考核范围。

# 六安市叶集区“企业家培训”专项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区委区政府安排，决定开展“企业家培训”专项行动，具体方案如下：

## 一、培训对象

一是我区板材家具类及化工类企业家；二是年轻一代（创二代、企二代）民营企业家；三是具有潜力与成长性的企业负责人、自主创业优秀青年；四是区工商联直属商会负责人等。

## 二、工作举措

一是坚持分层分类培训与分产业行业培训相结合。按照缺什么补什么、需什么训什么的原则，收集企业培训需求，开展“菜单式”培训。不断提升企业家理论层次、思维层次、发展眼界和社会责任，提高培训实效。

二是坚持培训与交流相结合。注重现场互动教学，借助高校等培训平台，有针对性地组织区内民营企业家，融入外地企业家培训班，参观考察同类企业，与他们同学习、同交流、同提高，开阔视野，更新理念。主要对接浙江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高校及健峰企管集团、荣事达双创大学等培训机构。积极引导以商协会为平台的企业家沙龙活动，开展企业间互访交流。

三是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依托区委党校平台，开展“请进来”活动，组织开展短期机动性培训。与长三角地区区工商联开展联合培训及联谊活动，探索制定企业家共培共

育计划，开展“走出去”活动。

四是坚持政府组织与企业自主培训相结合。在加强政府培训组织的同时，积极引导企业家开展企业员工、中高级管理人员内训活动。支持企业家参加政府机关、商会、行业协会、高校、职业培训机构组织的各类培训，经备案后，按照培训费的50%给予补贴（补贴金额每人每年不超过2万元）。

### 三、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王世宏同志任组长，区委组织部、区科技经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工商联、区总工会、经济开发区等单位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工商联，负责与各部门加强对接，形成工作合力，抓实、抓细、抓好企业家培养培育工作。

（二）注重培训效果。充分做好前期谋划工作，加强与培训机构、友好工商联对接，对每个培训班次、每项工作都要制定详实的落实方案和实施措施，确保培训效果和工作质量。

抄送：区委各部委，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武部，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各人民团体。